

山东体育学院

鲁体院学字〔2021〕10号

关于开展学生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切实维护学生良好学习生活秩序，确保学校的安全与稳定，维护广大学生的生命财产安全，构建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现就近期我校开展学生安全隐患排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及时掌握学生思想动态。各学院通过主题教育、班会、座谈会、谈心等方式了解学生当前思想动态，加强学生的安全意识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使广大学生充分认识维护自身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性。

二、加强对学生宿舍安全管理和排查。各学院要组织辅导员和学生干部深入学生宿舍，对宿舍中存在的各种安全隐患进行检查，尤其是涉及到学生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的隐患问题进行重点排查，发现问题要及时报告。重点排查以下项目：

1. 学生中可能影响学校平安和谐的不稳定因素。重点排查因涉及广大学生切身利益且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与同学有明显矛盾纠纷长期没有解决的问题；毕业生因学分不够不能正常

毕业的问题；学生中心理存在一定疾患、思想偏激，可能产生极端行为人员的情况；是否存在利用校园网络传播有害信息等。要防止学生因为情绪或心理的波动而出现群体性事件或意外伤害事件。

2. 学生公寓消防安全情况。重点排查学生使用电炉、热得快、电热杯等各种电热器具及液化气、酒精炉等明火燃烧器具情况；学生私拉乱接电线、网线及使用劣质电源插座等其他非安全器具情况；学生公寓现有设施安全隐患情况等。对于排查发现的问题要进行登记，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及时整改；对于不能马上整改到位的要确定整改期限，逐步到位。

3. 学生夜不归宿、晚归、校外租房情况。重点排查夜不归宿、晚归、校外租房情况。辅导员组织学生骨干、学生信息员队伍对夜不归宿、晚归等情况详细登记，了解学生去向，督促学生返校，及时向家长通报情况；对校外租房的情况进行摸底、清查，对符合校外租房规定的情况，须按照学校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对不符合校外租房规定的情况，须限期无条件搬回学生公寓。对于不服从要求的学生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各学院详细掌握学生夜不归宿、晚归、校外租房情况，及时向学生处报告，不得漏报、瞒报、迟报。

4. 学生中是否有私存危险物品及管制器具情况。重点排查学生公寓内危险物品（爆炸性、易燃性、毒害性、放射性、腐蚀性物质）的存放情况；学生中是否存在私存国家规定的管制

器具情况等。对于主动上交的学生不予追究责任；对于排查中发现的危险物品及管制器具一律没收，并按照学校规定对相关学生予以处罚。

5. 学生是否参与传销情况。重点排查毕业班学生、实习学生的校内外异常表现情况，随时掌握外地实习、外出联系工作学生动向。对于有倾向加入传销组织、参加传销活动的学生，要积极说服、劝返和进行心理疏导；对于极少数不服从教育管理、执意参加传销活动或在传销活动中起重要作用的学生，要按照相关制度妥善处理。

6. 学生卫生防疫与食品安全情况。重点排查学生中传染病早期症状（尤其是发热、呕吐、腹泻等症状聚集性病例）、疑似传染病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规模性从校外预定餐饮食品及从校外带“三无”熟食品进校园情况；学生公寓内卫生情况；学生在校内从事餐饮、食品经营活动情况；学生外出集体活动的卫生防疫与食品安全情况等。要加强对学生的卫生防疫与食品安全教育，加强对发生公共食品卫生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7. 学生饮酒闹事情况。重点排查学生饮酒及酒后闹事情况。2021届毕业生毕业在即，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教育学生减少聚餐。辅导员要对集体聚餐的学生进行安全提醒，对饮酒的行为及时制止；对毕业生聚餐饮酒后出现的闹事行为，要高度重视并及时做好处置工作，防止学生中损毁公物、打架斗殴、

起哄、饮酒闹事等违纪现象发生。

8. 学生中是否存在接触或注射、吸食毒品的情况。重点排查学生中有接触或注射、吸食吗啡、大麻、可卡因、摇头丸等毒品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情况。要充分利用班会时间，过开展禁毒宣传和禁毒宣传教育社会实践等活动，提高学生毒品预防意识和自觉抵制毒品的能力。

9. 学生参与校园不良网贷情况。重点排查学生推销网贷产品和不良网络借贷行为，加强校园网贷日常排查，建立校园不良网络借贷日常监测机制，学院要密切关注学生异常消费行为，及时发现学生在消费中存在的问题，对排查中发现的已经参与网络借贷的学生要及时做好帮扶引导工作。

三、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学院要周密部署，认真组织开展学生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要把排查、教育与严格管理紧密结合起来，建立学生安全教育与管理工作长效机制。

2. 全面排查，不留死角。各学院要按照排查内容逐项排查，最大限度挖掘信息渠道，全面掌握情况与动态；排查工作要做到不浮于表面、不流于形式、不留死角，并做好排查记录。

3. 落实整改，狠抓到位。各学院要坚持“边排查、边整改”的原则，对排查出来的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自身能解决的要定期整改，自身解决不了的要建立台帐并及时上报学校。

4. 强化责任，严格追究。各学院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排查、谁负责，谁整改、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学生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强化责任意识，确保排查到位、整改到位。

四、总结报送

请各学院将排查到的不稳定因素、安全隐患及整改情况进行总结，并于6月7日下午5点前将《学生安全隐患排查情况登记表》（见附件）签字纸质版交学生处；电子文档通过在线QQ发学生处周毅老师。

日照校区参照执行。

附件：

1. 《学生安全隐患排查情况登记表》
2. 《学生安全隐患列表》

学 生 处

2021年5月29日

附件 1

学生安全隐患排查情况登记表

学院：（党总支盖章）

分管学生党总支书记（副书记）签字：

序号	姓名	专业班级	性别	联系方式	宿舍楼栋	宿舍房号	辅导员	辅导员联系电话	问题类别	安全隐患问题描述	拟解决方案
1	张三	英语专业 1 班	男	1388888888	2 号楼	413	李四	1388888888	2	查到有违规电器电热杯	已没收

注明：请各学院根据《关于开展学生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全面排查，逐条逐项登记；问题类别请参照《学生安全隐患列表》28 类情况，只写序号；问题描述需简述问题基本情况；拟解决方案需注明学院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和办法。

附件 2

学生安全隐患列表

1. 学生中与同学之间有明显矛盾纠纷长期没有得到解决、心理存在一定疾患、思想偏激，可能产生极端行为人员的情况；重点对象、重点人员是否可能铤而走险和制造事端的苗头、隐患及矛盾；是否存在利用校园网传播有害信息等。
2. 学生宿舍（特别是女生宿舍）的防盗安全措施等是否到位，护窗护栏门锁是否完好，学生中是否持有治安管制物品、危禁爆炸物品等。
3. 学生宿舍是否存在乱拉乱接电源线、违章使用电热器具等火灾隐患。
4. 疑似有心理危机的学生。
5. 学业预警学生。
6. 多次补考仍未能通过的学生。
7. 因考试舞弊，面临违纪处分的学生。
8. 因家庭经济困难难以继续学业而情绪不稳定的学生。
9. 学生出现的学业受挫问题，对适应大学学习有困难的学生。
10. 父母有重大疾病，感觉心理压力大的学生。
11. 因丧亲（与学生有密切关系的人）情绪低落的学生。
12. 父母离异且家庭关系复杂，有心理困扰的学生。
13. 父母常年在外打工，亲子关系生疏的。
14. 患严重生理疾病，治疗周期长，主观感觉痛苦的学生。
15. 因入学给家庭造成经济负担或因家庭经济困难感到自卑的学生。
16. 因不满就读学校或专业，情绪低落的学生。
17. 因入党、评优、评先问题造成情绪不稳较严重的学生。
18. 因感情问题，造成困扰较严重的学生。
19. 毕业生中欠学分较多的学生、难以按时毕业的学生。
20. 因找工作不顺情绪不稳较严重的学生。
21. 家庭农村（特别是经济困难）还没有就业的学生（特别是女生）。
22. 考研落榜情绪不稳较严重的学生。
23. 外宿、晚归、外租房的情况。
24. 寝室矛盾较大造成情绪不稳较严重的学生。
25. 毕业生中还未返校的学生人数（有特殊情况的作说明）。
26. 学生参与不良校园网贷的情况。
27. 传染病早期症状或疑似传染病、发热、呕吐、腹泻等症状聚集性病例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
28. 其他需重点关注对象。